

富邦人壽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三)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112.07.01 富壽商精字第 1120002382 號函備查

112.09.11 富壽商精字第 1120003588 號函備查

113.02.26 富壽商精字第 1130000137 號函備查

113.04.29 富壽商精字第 1130001404 號函備查

免費申訴電話：0809-000550

傳真：02-88098660

電子信箱(E-mail)：ho531.life@fubon.com

【本批註條款的構成及其效力】

第一條 茲經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批註條款構成其所批註之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適用商品詳見附表一「適用本批註條款之商品表」）的一部分，本契約條款內容與本批註條款抵觸部分不生效力。

本批註條款的解釋，應探求契約當事人的真意，不得拘泥於所用的文字；如有疑義時，以作有利於被保險人的解釋為原則。

因應投資標的之異動，本契約提供可選擇投資標的如附表二「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收取表」。各評價時點淨值及匯率之規範如附表三「評價時點一覽表」。

附表一「適用本批註條款之商品表」

保險商品中文名稱
富邦人壽富貴吉祥變額萬能壽險
富邦人壽富貴吉祥變額萬能壽險(V1)
富邦人壽富貴吉祥變額萬能壽險(V2)

【附表二】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收取表(投資機構收取相關費用之最新明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fubon.com)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開放型(現金收益分配)	股票型	富邦長紅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新臺幣	未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富邦精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晉達環球策略基金-環球策略股票基金 C 收益股份					
	平衡型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AM 穩定月收類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美元				
		摩根投資基金-多重收益基金-JPM 多重收益(美元對沖)-A 股(利率入息)(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債券型	摩根投資基金-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 JPM 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美元)- A 股(每月派息)(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 (註1)	美元				
		高盛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X 股美元(月配息)(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A(穩定月配)級別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聯博-美國收益基金 AT 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高盛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X 股美元(月配息)(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富達基金-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 股月配息美元)					
		PIMCO 總回報債券基金-E 級類別(收息股份)					
	組合型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 全球債券基金美元 A(Mdis)股(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新臺幣				
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G 類美元季配息型(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開放型(單位數收益分配)	股票型	聯博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I 類型(新台幣)(本基金得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基金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美元				
		摩根基金-中國基金 - JPM 中國(美元)-A 股(分派)(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霸菱全球新興市場基金-A 類美元配息型					
		霸菱香港中國基金-A 類美元配息型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亞洲股票基金 (A 股美元)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開放型(單位數收益分配)	股票型	富達基金－全球主題機會基金 (A 股美元)	美元	未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富達基金－歐洲基金 (A 股歐元)	歐元				
		富達基金－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A 股歐元)					
		富達基金－澳洲多元股票基金 (A 股澳幣)	澳幣				
	平衡型	晉達環球策略基金-環球策略管理基金 C 收益股份(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註1)					
	債券型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美國政府基金美元 A(Mdis)股(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美元 A (Qdis)股(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開放型(無收益分配)	股票型	安本基金-環球永續股票基金 A 累積 美元	美元	未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安本基金-亞太永續股票基金 A 累積 美元					
		安本基金-環球創新股票基金 A 累積 美元					
		摩根東協基金 - 摩根東協(美元)(累計)					
		摩根印度基金					
		摩根基金-美國科技基金-JPM 美國科技(美元)-A 股(累計)					
		摩根基金－環球天然資源基金 - JPM 環球天然資源(美元)-A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企業成長基金 - JPM 美國企業成長(美元) - A 股(累計)					
		摩根亞洲增長基金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拉丁美洲基金美元 A (acc)股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亞洲成長基金美元 A (acc)股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大中華基金美元 A (acc)股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生技領航基金 A(acc)股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美國機會基金美元 A (acc)股					
		貝萊德拉丁美洲基金 A2 美元					
		貝萊德新興歐洲基金 A2 美元					
		貝萊德世界礦業基金 A2 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貝萊德世界黃金基金 A2 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貝萊德新興市場基金 A2 美元					
		貝萊德永續能源基金 A2 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貝萊德環球前瞻股票基金 A2 美元					
		貝萊德世界科技基金 A2 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開放型 (無收益分配)	股票型	富達基金－新興市場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美元	未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健康護理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聯博－國際醫療基金 A 股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聯博－永續主題基金 A 級別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聯博－美國成長基金 A 股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聯博－國際科技基金 A 股美元						
		聯博－全球不動產證券基金 A 股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GAM Star 中華股票基金-A USD						
		路博邁投資基金 - NB 美國房地產基金 T 累積類股(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亞洲(美元)A1-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美國小型公司影響力(美元)A1-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三國股票(巴西、印度及中國)(美元)A1-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氣候變化策略(美元)A1-累積(註 1)						
		瑞銀(盧森堡)生化股票基金(美元)						
		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美元)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美元)						
		安本基金－日本永續股票基金 A 累積 日圓						日圓
		富邦台灣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新臺幣
		富邦大中華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新臺幣)						
		富邦高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						
		野村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野村優質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類型新臺幣計價						
		野村中小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類型						
		野村 e 科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野村全球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型新臺幣計價(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註 1)						
		野村環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美元計價						
高盛氣候與環境永續基金 X 股美元	美元							
晉達環球策略基金-環球特許品牌基金 C 累積股份(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註 1)								
法巴俄羅斯股票基金 C (美元)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開放型(無收益分配)	股票型	安聯 AI 人工智慧基金-AT 累積類股(美元)	美元	未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安聯台灣科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新臺幣				
		安聯台灣大壩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新臺幣					
	平衡型	貝萊德環球資產配置基金 A2 美元	美元				
		摩根投資基金 - 策略總報酬基金 - JPM 策略總報酬(美元對沖) - A 股(累計)(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摩根投資基金 - 多重收益基金 - JPM 多重收益(美元對沖) - A 股(累計)(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AT 累積類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聯博-新興市場多元收益基金 A 級別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達基金-全球多重資產收益基金 (A 股累計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PIMCO 動態多元資產基金-E 級類別(美元避險)(累積股份)(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貨幣市場型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未收取				
	不動產證券化型	野村全球不動產證券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型新臺幣計價(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註1)	新臺幣				
	多重資產型	富邦歐亞絲路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 (新台幣)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美元				
		富邦歐亞絲路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 (美元)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邦 AI 智能新趨勢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債券型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2 股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美元				
		聯博-短期債券基金 A2 股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聯博-美國收益基金 A2 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聯博-歐洲收益基金 A2 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開放型 (無收益分配)	債券型	聯博-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A2 股美元(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美元	未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摩根投資基金-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 JPM 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美元)- A 股(累計)(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					
		摩根基金-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JPM 新興市場債券(美元)- A 股(累計)(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摩根基金-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基金 - JPM 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美元)- A 股(累計)					
		摩根基金-環球企業債券基金 -JPM 環球企業債券(美元)- A 股(累計)					
		摩根基金-美國複合收益債券基金 - JPM 美國複合收益債券(美元)- A 股(累計)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 - JPM 環球債券收益(美元) - A 股(累計)(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債券基金美元 A(acc)股(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美元 A(acc)股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公司債基金美元 A(acc)股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及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投資系列-全球債券總報酬基金美元 A(acc)股(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註1)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美元 A 累積型(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達基金-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					
		富達基金-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					
		富達基金-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美元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亞洲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安聯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T 累積類股(美元)(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					
安聯綠色債券基金-AT 累積類股(美元避險)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開放型 (無收益分配)	債券型	PIMCO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E 級類別(累積股份)(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美元	未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安本基金-印度債券基金 A 累積 美元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類型美元計價(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野村基金(愛爾蘭系列)-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T 美元類股)(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							
		霸菱優先順位資產抵押債券基金-G 類美元累積型(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註1)							
		富邦亞太債券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亞太優質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富邦全球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新臺幣)	新臺幣						
指數股票型基金 (現金收益分配)	股票型	富邦台灣科技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新臺幣	每次收取 0.5%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富邦台灣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台灣摩根指數股票型基金							
		富邦台灣采吉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臺灣公司治理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道瓊臺灣優質高息 3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標普美國特別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臺灣中小 A 級動能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元大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iShares MSCI Brazil ETF (iShares MSCI 巴西 ETF)						美元	每次收取 1%
		iShares MSCI EAFE ETF (iShares MSCI 歐澳遠東 ETF)							
		iShares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iShares MSCI 新興市場 ETF)							
		SPDR S&P 500 ETF(SPDR S&P 500 ETF)							
		iShares MSCI ACWI ETF(iShares MSCI 全世界 ETF)							
		iShares Biotechnology ETF(iShares 生技 ETF)							
		iShares U.S. Medical Devices ETF (iShares 美國醫療設備 ETF)							
iShares MSCI Global Gold Miners ETF(iShares MSCI 全球黃金礦業 ETF)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指數股票型基金(現金收益分配)	債券型	iShares iBovx \$ Investment Grade Corporate Bond ETF(iShares iBovx 投資等級公司債券 ETF)	美元	每次收取 1%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未收取
		iShares iBovx \$ High Yield Corporate Bond ETF(iShares iBovx 非投資等級公司債券 ETF)					
		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新臺幣	每次收取 0.5%			
		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7-10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20 年期以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全方位入息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彭博 10 年期(以上)BBB 美元息收公司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指數股票型基金(無收益分配)	股票型	富邦深証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美元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富邦日本東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印度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印度 NIFTY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 NASDAQ-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恒生國企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富時歐洲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富邦上証 18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	全球組合型	富邦人壽月月富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 2)	美元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富邦人壽月月收益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 3)					
		富邦人壽月月豐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 4)					
		富邦人壽月月享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 5)					
		富邦人壽委託富邦投信-目標收益富利組合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 6)					
富邦人壽委託富邦投信-目標收益富利組合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 7)							

基金		投資標的	計價幣別	申購手續費	經理費	保管費	贖回費用
型態	種類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	全球組合型	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8)	新臺幣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已由基金淨值中扣除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9)					
		富邦人壽年年富利目標報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10)	美元				
		富邦人壽月月豐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11)					
		富邦人壽月月享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註12)					
貨幣帳戶 (註13)	新臺幣貨幣帳戶	新臺幣	由本公司支付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	由本公司支付	
	美元貨幣帳戶	美元					
	歐元貨幣帳戶	歐元					
	澳幣貨幣帳戶	澳幣					
專屬帳戶 (註14)	美元投資收益及提解專屬帳戶	美元	由本公司支付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	由本公司支付	
	新臺幣投資收益及提解專屬帳戶	新臺幣					

※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
 ※本公司委託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可能由該帳戶之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該帳戶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
 ※本公司委託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比率並不代表報酬率，本全權委託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
 ※受委託管理之投信業者如有將類全委帳戶資產投資於該投信業者經理之基金時，則該部分帳戶資產之經理費不得計入年度委託報酬。

註1：本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註2。「富邦人壽月月富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相關要件如下：

- (1)投資起始日：民國102年12月31日。
- (2)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103年2月10日。
- (3)提解方式：

自民國103年2月10日起，以下列方式於每月提解本投資帳戶的委託投資資產以分配予投資人。但本投資帳戶並無報酬率與波動度的相關保證：

- (a)每年1、2、4、5、7、8、10、11月份以每單位0.0417美元提解委託投資資產
- (b)每年3、6、9、12月為季度加碼提解，將依據3月10號、6月10號、9月10號、12月10號之(若遇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定義之非營業日則順延至下一營業日)委託投資帳戶每單位淨資產價值(以下簡稱淨值)，進行其季度加碼機制評估與計算，此評估與計算機制如下：
 - 若每年3、6、9、12月季度加碼提解計算基準日之每單位淨值小於10.15美元者：當月份每單位提解金額為0.0417美元
 - 若每年3、6、9、12月季度加碼提解計算基準日之每單位淨值等於或大於10.15美元，且每單位淨值小於10.60美元者：當月份每單位提解金額為0.0459美元
 - 若每年3、6、9、12月季度加碼提解計算基準日之每單位淨值大於或等於10.60美元者：當月份每

單位提解金額為 0.0584 美元

每月提解委託投資資產之計算基準日：以每月 10 日(若遇非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定義之營業日則順延至下一營業日)本帳戶淨資產價值計算之。

營業日：係指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營業所在地之銀行營業日；但本委託投資資產之報價貨幣市場或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金額達本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比例時，該子基金報價貨幣市場或註冊地所在國/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休市或有停止報價之情事者，則以施羅德投信總公司營業所在縣市之銀行營業日且該子基金報價貨幣市場或註冊地所在國/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有提供報價之日為營業日。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金額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 (4)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年度委任報酬(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與本投資帳戶委託人收取，年度委任報酬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
- (5)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註 3. 「富邦人壽月月收益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相關要件如下：

(1)投資起始日：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2)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03 年 2 月 10 日。

(3)提解方式：

自民國 103 年 2 月 10 日起，以下列方式於每月提解本投資帳戶的委託投資資產以分配予投資人。但本投資帳戶並無報酬率與波動度的相關保證：

(a)每年 1、2、4、5、7、8、10、11 月份以每單位 0.0417 美元固定提解委託投資資產；

(b)每年 3、6、9、12 月份加計季度加碼提解，此加碼提解計算機制說明如下：

季度加碼提解條件	每單位提解金額	提解基準日參考單位淨值級距
每年 3、6、9、12 月份季度加碼提解機制	每單位提解 0.0417 元	NAV≤10.2
	每單位提解 0.0459 元	10.2<NAV≤10.5
	每單位提解 0.0584 元	NAV>10.5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第 10 個日(若該日為非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所訂之營業日則順延至下一營業日)。

營業日：係指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營業所在地之銀行營業日及美國道富銀行 State Street 所提供之年度行事曆之交易營業日。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金額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 (4)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年度委任報酬(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富蘭克林華美投信與本投資帳戶委託人收取，年度委任報酬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
- (5)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註 4. 「富邦人壽月月豐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1)投資起始日：民國 104 年 1 月 5 日。

(2)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

(3)提解方式：

A.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號，如該日為非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所訂之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B. 提解規則：

a. 每月(除 3、6、9、12 月之外)以每單位 0.0459 美元固定提解委託投資資產，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以下四捨五入。

b. 每年 3、6、9、12 月份季度加碼提解，此加碼提解計算機制說明如下：

季度加碼提解條件	每單位提解金額	提解基準日參考單位淨值級距
每年 3、6、9、12 月份 季度加碼提解機制	每單位提解 0.0459 美元	NAV≤10.5
	每單位提解 0.05 美元	10.5<NAV≤11.0
	每單位提解 0.06 美元	NAV>11.0

c. 委託投資資產採現金撥回提解機制之金額，依下列公式計算：

委託投資資產現金撥回帳戶撥回之金額 = (現金撥回帳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受益權單位數) × (每受益權單位委託投資資產提解金額)。

- C.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所定之營業日。但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時，該子基金註冊地所在國或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休市停止交易時，不在此限。前述所稱「一定比例」係指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
- D.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金額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 (4)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 (5)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富邦投信與本公司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公司與富邦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5. 「富邦人壽月月享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 (1) 投資起始日：民國 104 年 8 月 3 日。
- (2) 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04 年 9 月 10 日。
- (3) 提解方式：
- A.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日(非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B. 提解規則：
- a. 每月(除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之外)自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金額為每單位美金 0.0459 元。
- b. 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年度的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金額將依下列之季度資產提解機制及季度資產提解機制級距表，進行資產提解：
- (a) 季度資產提解機制：本委託投資帳戶於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決定適用之每單位淨值級距及每單位資產提解金額。
- (b) 季度資產提解機制級距表：

季度提解條件適用月份	每單位資產提解金額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 (每單位淨值級距)
每年 3、6、9、12 月份	每單位提解 0.0459 美元	NAV < 10.2
	每單位提解 0.05 美元	10.2 ≤ NAV < 10.5
	每單位提解 0.06 美元	NAV ≥ 10.5

- c. 委託投資資產採現金撥回提解機制之金額，依下列公式計算：
委託投資資產現金撥回帳戶撥回之金額 = (現金撥回帳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受益權單位數) × (每受益權單位委託投資資產提解金額)。
- C.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銀行營業日，惟本投資帳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所投資之子標的或國外有價證券或相關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因買賣有價證券衍生之外匯交易)有超過本委託投資帳戶資產價值百分之四十(含)以上未提供價格、或所投資子標的之報價市場、證券交易市場或外匯交易市場因假日停止交易時，該日為非營業日。
- D.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金額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 (4)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 (5)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聯博投信與本公司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公司與聯博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6. 「富邦人壽委託富邦投信-目標收益富利組合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 (1) 投資起始日：民國 106 年 01 月 03 日。
- (2) 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06 年 02 月 10 日。
- (3) 提解方式：
- A.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號，如該日為非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所訂之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B.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計算生效日：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後的第一個營業日。
- C. 每月提解規則：
- a.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總額 =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單位總數 ×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每單位提解金額，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以下四捨五入。
- b.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每單位金額如下表：

每單位提解金額	提解基準日參考單位淨值級距
每單位提解 0.03 美元	NAV<9
每單位提解 0.0417 美元	9<=NAV<=10.5
每單位提解 0.05 美元	NAV>10.5

D.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主管機關依銀行法規定公告之中華民國銀行營業日。但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時，該子基金註冊地所在國或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休市停止交易時，該日為非營業日。前述所稱「一定比例」係指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

E.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金額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4)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5)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富邦投信與本投資帳戶委託人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投資帳戶委託人與富邦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7. 「富邦人壽委託富邦投信-目標收益富利組合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1) 投資起始日：民國 106 年 01 月 03 日。

(2) 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06 年 02 月 10 日。

(3) 提解方式：

A.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號，如該日為非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所訂之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B.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計算生效日：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後的第一個營業日。

C. 每月提解規則：

a.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時，確認委託投資資產單位數之總數，將依下列公式進行計算。

b.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單位數總額 =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單位總數 ×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每單位金額/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計算生效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c.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每單位金額如下表：

每單位提解金額	提解基準日參考單位淨值級距
每單位提解 0.03 美元	NAV<9
每單位提解 0.0417 美元	9<=NAV<=10.5
每單位提解 0.05 美元	NAV>10.5

D.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主管機關依銀行法規定公告之中華民國銀行營業日。但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時，該子基金註冊地所在國或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休市停止交易時，該日為非營業日。前述所稱「一定比例」係指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

E.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4)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5)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富邦投信與本投資帳戶委託人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投資帳戶委託人與富邦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8. 「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1) 投資起始日：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

(2) 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06 年 9 月 11 日。

(3) 提解方式：

A. 每月提解方式：

a.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號，如該日為非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所訂之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b.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計算生效日：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後的第一個營業日。

c. 每月提解規則：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固定以每單位提解新臺幣 0.0468 元。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時，確認委託投資資產單位數之總數，將依下列公式進行計算。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單位數總額 =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單位總數 ×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每單位金額/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計算生效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B.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方式：

- a.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每年 12 月的最後一個營業日。
- b.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之計算生效日：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後的第一個營業日。
- c.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規則：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大於 10.1 時，始進行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

每單位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金額 =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 10.1

(註：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不包含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金額)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時，確認委託投資資產單位數之總數，將依下列公式進行計算。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總額 =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之單位總數 ×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每單位金額 /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之計算生效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 C.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主管機關依銀行法規定公告之中華民國銀行營業日。但委託投資資產投資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時，該子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休市停止交易時，該日為非營業日。前述所稱「一定比例」係指委託投資資產投資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

- D.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4)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 (5)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富邦投信與本投資帳戶委託人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投資帳戶委託人與富邦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9. 「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 (1) 投資起始日：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

- (2) 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06 年 9 月 11 日。

- (3) 提解方式：

A. 每月提解方式：

- a.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號，如該日為非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所訂之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b.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計算生效日：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後的第一個營業日。
- c. 每月提解規則：每月委託投資資產固定以每單位提解新臺幣 0.0468 元。

B.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方式：

- a.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每年 12 月的最後一個營業日。
- b.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之計算生效日：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後的第一個營業日。
- c.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規則：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大於 10.1 時，始進行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

每單位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金額 = 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 10.1

(註：年度委託投資資產加碼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不包含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金額)

- C.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主管機關依銀行法規定公告之中華民國銀行營業日。但委託投資資產投資之子日休市停止交易時，該日為非營業日。前述所稱「一定比例」係指委託投資資產投資之子基金總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時，該子基金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

- D.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金額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4)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 (5)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富邦投信與本投資帳戶委託人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投資帳戶委託人與富邦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10. 「富邦人壽年年富利目標報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相關要件如下：

- (1)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起始日：民國 100 年 2 月 17 日。

- (2) 自民國 101 年起，每年 3 月 10 日固定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之委託投資資產 5%。本投資帳戶每年提解固定比率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人應當了解依

其原始投資日期之不同，當該固定提解比率已超過本投資帳戶之投資報酬率時，本投資帳戶中之資產總值將有減少之可能。

- (3) 投資管理公司須收取年度委託報酬，及本帳戶保管銀行須收取年度委任報酬。前述所收取之費用已自投資標的淨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
- (4)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註 11. 「富邦人壽月月豐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1) 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11 年 7 月 11 日。

(2) 提解方式：

A.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號，如該日為非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所訂之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B. 提解規則：

a. 每月(除 3、6、9、12 月之外)以每單位 0.0459 美元固定提解委託投資資產，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以下四捨五入。

b. 每年 3、6、9、12 月份季度加碼提解，此加碼提解計算機制說明如下：

季度加碼提解條件	每單位提解金額	提解基準日參考單位淨值級距
每年 3、6、9、12 月份 季度加碼提解機制	每單位提解 0.0459 美元	NAV≤10.5
	每單位提解 0.05 美元	10.5<NAV≤11.0
	每單位提解 0.06 美元	NAV>11.0

c. 委託投資資產採單位數撥回提解機制之單位數，依下列公式計算：

委託投資資產單位數撥回帳戶撥回之單位數 = (單位數撥回帳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受益權單位數) × (每受益權單位委託投資資產提解金額) ÷ (當月資產提解生效日之委託投資資產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C.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所定之營業日。但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一定比例時，該子基金註冊地所在國或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休市停止交易時，不在此限。前述所稱「一定比例」係指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同一註冊地之子基金總額達委託投資資產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

D.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3)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4)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富邦投信與本公司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公司與富邦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12. 「富邦人壽月月享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相關要件如下：

(1) 首次提解基準日：民國 111 年 7 月 11 日。

(2) 提解方式：

A. 每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月 10 日(非營業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B. 提解規則：

a. 每月(除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之外)自委託投資資產提解之金額為每單位美金 0.0459 元。

b. 本全權委託投資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年度的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委託投資資產提解金額將依下列之季度資產提解機制及季度資產提解機制級距表，進行資產提解：

(a) 季度資產提解機制：本委託投資帳戶於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決定適用之每單位淨值級距及每單位資產提解金額。

(b) 季度資產提解機制級距表：

季度提解條件適用月份	每單位資產提解金額	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每單位淨值級距)
每年 3、6、9、12 月份	每單位提解 0.0459 美元	NAV<10.2
	每單位提解 0.05 美元	10.2≤NAV<10.5
	每單位提解 0.06 美元	NAV≥10.5

c. 委託投資資產採單位數撥回提解機制之單位數，依下列公式計算：

委託投資資產單位數撥回帳戶撥回之單位數 = (單位數撥回帳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基準日之受益權單位數) × (每受益權單位委託投資資產提解金額) ÷ (當月資產提解生效日之委託投資資產每單位淨資產價值)

- C. 營業日：係指中華民國銀行營業日，惟本投資帳戶之委託投資資產所投資之子標的或國外有價證券或相關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因買賣有價證券衍生之外匯交易）有超過本委託投資帳戶資產價值百分之四十（含）以上未提供價格、或所投資子標的之報價市場、證券交易市場或外匯交易市場因假日停止交易時，該日為非營業日。
- D. 本投資帳戶每月提解予投資人並不代表其報酬率，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委託投資資產提解後，本投資帳戶淨值可能受到影響下降，保單帳戶價值也可能受到影響下降。
- (3) 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 (4) 本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需收取經理費及保管費，經理費包含年度委託報酬與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由聯博投信與本公司收取，保管費由保管銀行收取；上述各項費用已自本投資帳戶淨資產價值中扣除，不需另行支付；若欲調整年度委託報酬或年度投資帳戶管理費時，需經本公司與聯博投信雙方書面同意後始得為之。

註 13：【貨幣帳戶說明】

一、新臺幣貨幣帳戶說明：

1. 貨幣帳戶簡介

係指本公司提供的投資標的之一，亦作為資金停泊之專設帳戶。貨幣帳戶係以宣告利率方式依日單利月複利計算該貨幣帳戶應有之收益給付。貨幣帳戶之設立及所有投資行為符合保險法、「投資型保險投資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接受保險法主管機關之管理監督。

2. 貨幣帳戶宣告利率

係指本公司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用以計算該貨幣帳戶之收益給付，宣告利率保證期間為一個月，且宣告利率不得為負。

3. 投資工具及標的

銀行存款

4. 貨幣帳戶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不另外收取。

5. 貨幣帳戶之運用及管理機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美元貨幣帳戶說明：

1. 貨幣帳戶簡介

係指本公司提供的投資標的之一，亦作為資金停泊之專設帳戶。貨幣帳戶係以宣告利率方式依日單利月複利計算該貨幣帳戶應有之收益給付。貨幣帳戶之設立及所有投資行為符合保險法、「投資型保險投資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接受保險法主管機關之管理監督。

2. 貨幣帳戶宣告利率

係指本公司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用以計算該貨幣帳戶之收益給付，宣告利率保證期間為一個月，且宣告利率不得為負。

3. 投資工具及標的

銀行存款

4. 貨幣帳戶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不另外收取。

5. 貨幣帳戶之運用及管理機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歐元貨幣帳戶說明：

1. 貨幣帳戶簡介

係指本公司提供的投資標的之一，亦作為資金停泊之專設帳戶。貨幣帳戶係以宣告利率方式依日單利月複利計算該貨幣帳戶應有之收益給付。貨幣帳戶之設立及所有投資行為符合保險法、「投資型保險投資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接受保險法主管機關之管理監督。

2. 貨幣帳戶宣告利率

係指本公司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用以計算該貨幣帳戶之收益給付，宣告利率保證期間為一個月，且宣告利率不得為負。

3. 投資工具及標的

銀行存款

4. 貨幣帳戶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不另外收取。

5. 貨幣帳戶之運用及管理機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四、澳幣貨幣帳戶說明：

1. 貨幣帳戶簡介

係指本公司提供的投資標的之一，亦作為資金停泊之專設帳戶。貨幣帳戶係以宣告利率方式依日單利月複

利計算該貨幣帳戶應有之收益給付。貨幣帳戶之設立及所有投資行為符合保險法、「投資型保險投資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接受保險法主管機關之管理監督。

2. 貨幣帳戶宣告利率
係指本公司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用以計算該貨幣帳戶之收益給付，宣告利率保證期間為一個月，且宣告利率不得為負。
3. 投資工具及標的
銀行存款
4. 貨幣帳戶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不另外收取。
5. 貨幣帳戶之運用及管理機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 14：【專屬帳戶說明】

一、美元投資收益及提解專屬帳戶說明：

1. 專屬帳戶簡介
係指本公司提供的投資標的之一，亦作為資金停泊之專設帳戶。專屬帳戶係以宣告利率方式依日單利月複利計算該專屬帳戶應有之收益給付。專屬帳戶之設立及所有投資行為符合保險法、「投資型保險投資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接受保險法主管機關之管理監督。
2. 專屬帳戶宣告利率
係指本公司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用以計算該專屬帳戶之收益給付，宣告利率保證期間為一個月，且宣告利率不得為負。
3. 投資工具及標的
銀行存款
4. 專屬帳戶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不另外收取。
5. 專屬帳戶之運用及管理機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新臺幣投資收益及提解專屬帳戶說明：

1. 專屬帳戶簡介
係指本公司提供的投資標的之一，亦作為資金停泊之專設帳戶。專屬帳戶係以宣告利率方式依日單利月複利計算該專屬帳戶應有之收益給付。專屬帳戶之設立及所有投資行為符合保險法、「投資型保險投資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接受保險法主管機關之管理監督。
2. 專屬帳戶宣告利率
係指本公司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宣告，用以計算該專屬帳戶之收益給付，宣告利率保證期間為一個月，且宣告利率不得為負。
3. 投資工具及標的
銀行存款
4. 專屬帳戶應負擔之相關費用
已反映於宣告利率，不另外收取。
5. 專屬帳戶之運用及管理機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評價時點一覽表

1. 基金部分

項目	投資標的	贖回/轉出		買入/轉入	
		淨值	匯率	匯率	淨值
買入 評價時點	新臺幣計價	—	—	—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外幣計價	—	—	基準日 (保管銀行收盤 賣出匯率)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贖回 評價時點	新臺幣計價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	—	—
	外幣計價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買入匯率)	—	—
轉換 評價時點	新臺幣計價轉換 新臺幣計價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	—	基準日 次四資產評價日
	新臺幣計價轉換 外幣計價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	基準日 次三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賣出匯率)	基準日 次四資產評價日
	外幣計價 轉換 新臺幣計價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買入匯率)	—	基準日 次三資產評價日
	外幣計價 轉換 外幣計價 (相同外幣)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	—	基準日 次三資產評價日
	外幣計價 轉換 外幣計價 (不同外幣)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買入匯率)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賣出匯率)	基準日 次三資產評價日

2. 貨幣帳戶

項目	投資標的	贖回/轉出		買入/轉入	
		淨值	匯率	匯率	淨值
買入 評價時點	新臺幣 貨幣帳戶	—	—	—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外幣 貨幣帳戶	—	—	基準日 (保管銀行收盤 賣出匯率)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贖回 評價時點	新臺幣 貨幣帳戶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	—	—
	外幣 貨幣帳戶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買入匯率)	—	—
轉換 評價時點	新臺幣貨幣帳戶 轉換 新臺幣計價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	—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新臺幣貨幣帳戶 轉換 外幣計價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賣出匯率)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外幣貨幣帳戶轉 換新臺幣計價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買入匯率)	—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外幣貨幣帳戶轉 換外幣計價 (相同外幣)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	—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外幣貨幣帳戶轉 換外幣計價 (不同外幣)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買入匯率)	基準日 次一資產評價日 (保管銀行收盤 賣出匯率)	基準日 次二資產評價日

註 1：投資標的之買入、贖回及轉換交易，將依本公司受理之先後順序逐步進行（遇每月扣除保險成本、保單管理費及指數股票型基金帳戶管理費之贖回交易時，應依時序加入該項交易），且需待前一項交易完成後，始得開始進行下一項交易。

註 2：若基準日非本公司營業日時，則順延至本公司下一個營業日。

註 3：若投資標的為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富邦台灣科技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台灣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台灣摩根指數股票型基金、元大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上証 18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深証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台灣采吉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 NASDAQ-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日本東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印度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印度 NIFTY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臺灣公司治理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20 年期以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7-10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恒生國企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富時歐洲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道瓊臺灣優質高息 3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標普美國特別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全方位入息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彭博 10 年期(以上) BBB 美元息收公司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臺灣中小 A 級動能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野村全球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型新臺幣計價、野村全球不動產證券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及聯博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聯博多元資產收益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I 類型(新臺幣)時，贖回淨值時點將提前一資產評價日。

註 4：若交易轉換時轉出之投資標的為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單位數撥回)、富邦人壽月月興利月提解全權委託投資帳戶(現金撥回)、富邦台灣科技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台灣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台灣摩根指數股票型基金、元大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上証 18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深証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台灣采吉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 NASDAQ-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日本東証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印度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印度 NIFTY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臺灣公司治理 10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1-3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20 年期以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美國政府債券 7-10 年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恒生國企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富時歐洲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道瓊臺灣優質高息 3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標普美國特別股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富邦全方位入息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彭博 10 年期(以上) BBB 美元息收公司債券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富邦臺灣中小 A 級動能 50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時，後續轉入之匯率及基金淨值時點將提前一資產評價日。

註 5：若交易轉換時轉出之投資標的為富邦全球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新臺幣)、富邦大中華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新臺幣)、GAM Star 中華股票基金-A USD、瑞銀(盧森堡)生化股票基金(美元)、富邦歐亞絲路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新臺幣)、法巴俄羅斯股票基金 C(美元)、瑞銀(盧森堡)美國增長股票基金(美元)、富邦 AI 智能新趨勢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富邦亞太債券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亞太優質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野村環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美元計價、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美元 A 累積型、富邦歐亞絲路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及野村全球金融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累積類型美元計價時，後續轉入之匯率及基金淨值時點將延後一資產評價日。

註 6：若投資標的為富邦 AI 智能新趨勢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富邦亞太債券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亞太優質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美元 A 累積型及富邦歐亞絲路多重資產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A 類型(美元)時，贖回基金淨值時點將延後一資產評價日。

註 7：遇台股封關，國內外 ETF 交易評價時點將順延。

註 8：屬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投資標的者(簡稱全權委託投資帳戶)，依下列方式評價：

(1)於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起始日(含)前投入者，匯率評價時點為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起始日前 1 個營業日，淨值評價時點為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起始日當日。

(2)於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起始日後投入者，匯率及淨值適用日同上述評價時點一覽表基金部分及其附註。

註 9：「保管銀行」係指替本契約保管資產並處分資產的銀行。每檔投資標的資產在保管機構均是一個獨立的帳戶。保管銀行只負責保管並依照基金經理公司的指示付款，並無實際操作基金的權利。

註 10：要保人或受益人的結匯金額，須依「外匯收支或交易申報辦法」及「銀行業輔導客戶申報外匯收支或交易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辦理，若結匯金額超過相關法規之限制，以本公司取得外匯主管機關書面核准為基準日並依條款約定之評價時點一覽表的匯率及淨值適用之。

註 11：本公司得依實際交易需要，適時修訂本評價時點一覽表，並儘速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

【舉例說明】：本公司於 113 年 7 月 1 日受理某甲申請轉換投資標的

1. 若要保人選擇外幣計價轉換外幣計價，但為相同幣別，作業流程如下：

7/1	7/2	7/3	7/4
資產評價日	資產評價日	資產評價日	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轉出淨值		轉入淨值

2. 若要保人選擇外幣計價轉換外幣計價，但為不同幣別，作業流程如下：

7/1	7/2	7/3	7/4
資產評價日	資產評價日	資產評價日	資產評價日
基準日	轉出淨值	轉出匯率及轉入匯率	轉入淨值

※要保人應知悉：

- (1) 保險單遇有交易執行中時，不得申請終止該項交易。
- (2) 二項（含）以上交易待執行時，後續交易之基準日及評價時點將順延。

樣張